

**有關誤用單車徑的提問
(文件 T&TC 32/2020 號)**

運輸署的書面回覆

運輸署已在東涌區內的單車徑出入口和適當位置，設置有關交通標誌，以區分行人徑和單車路。根據《道路交通(交通管制)規例》第 374G 章第 39(d)條，任何人不可不遵從附表 1 第 137 號圖形所示類型交通標誌所顯示的規定。第 137 號圖形的標誌顯示一條毗連的單車路及行人徑，而該單車路只供騎單車者使用，該行人徑則只供行人使用。

運輸署透過一站式資訊網站「單車資訊中心」(https://www.td.gov.hk/mini_site/cic/tc/index.html)，為市民提供騎單車相關的資訊，包括相關法例及安全提示。運輸署亦已要求警方就大嶼山單車徑的情況加強執法，並要求加強安全使用單車徑的宣傳教育。

2020 年 7 月